

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天津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睿远”）共计持有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142,880,000 股，股份性质为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.00%。天津睿远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6,033,021 股，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 67,474,907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47.22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.25%。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获悉，天津睿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天津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6,033,021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.2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38%
解除质押时间	2023 年 4 月 7 日
持股数量	142,880,000 股
持股比例	9.00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67,474,907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7.22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25%

未来如有再质押计划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